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
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1
（二）主管部门（单位）职能.....	2
（三）资金管理情况.....	2
1、政策情况.....	2
2、补贴资金安排.....	3
（1）市级财政补贴资金安排情况.....	3
（2）区级财政配套情况.....	3
二、评价情况.....	5
（一）评价目的.....	5
（二）评价原则.....	5
（三）评价方法.....	5
（四）评价组织实施.....	5
（五）评价结果.....	6
1、项目设立（权重 12 分，实际得分 11.71 分）	6
2、项目管理（权重 33 分，实际得分 30.14 分）	7
3、项目产出（权重 25 分，实际得分 21.54 分）	9
4、项目效益（权重 30 分，实际得分 27 分）	10
三、项目成效.....	11
四、存在问题.....	12
五、有关建议.....	12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12
附表 1：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结果；	13
附表 2：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约束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13
附表 2：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指导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13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 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为强化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我们对全市辖区内的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我们受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委托，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组织评价小组对南京市 2021 度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绩效情况开展评价。我们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开展数据和资料收集、现场核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评价工作业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是推动农业供给的重要举措，是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实现路径，是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有力抓手。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体制机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意见》（中办发〔2017〕56 号）、《南京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宁委发〔2016〕56 号）等文件要求，2021 年继续设立“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主要支持方向为：开展沼气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废旧沼气工程安全报废；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意见》，开展秸秆收储和规模化多种形式利用；八卦洲“两无化”基地建设；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建设。

近年来农村沼气工程设施老化失修现象严重，沼气服务体系建设滞后问题越来越突出，沼气配件供应难、农户维修难、新技术推广利用率低等，均为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切实加强农村沼气服务能力建设，让农民简便、安全、放心使用沼气，及时排队沼气工程故障隐患，维护安全生产良好发展环境。沼气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不仅将会对新能源的使用起到一个推动的作用，也从源头上促进农业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秸秆焚烧对南京市的大气以及环境产生严重污染。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实施，可以助推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循环利用，畅通秸秆综合利用渠道，增加了农业废弃物资源利用效率和农民收入，又疏解了秸秆禁烧的压力，提高大气环境质量。南京市将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作为年度控制目标。

八卦洲“两无化”基地建设，是实施沿江 5 公里化肥农药“两减”的重点工作，是推进沿江农业绿色发展，助力长江大保护的重要举措。

建设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是以行政村为单位开展小区域生态循环模式的一种探索，对促进农业资源生态循环利用，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意义重大。

（二）主管部门（单位）职能

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生态建设与农村能源处负责协调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拟订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的规划和重大技术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等工作。

区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模式，统筹约束性任务和指导性任务，负责辖区内资金的分配，组织开展项目申报、立项、资金拨付、管理、验收等具体工作。

（三）资金管理情况

1、政策情况

沼气工程物管维护体系建设：支持沼气工程的安全检查与维修、废弃沼气工程的安全报废与拆除，安全生产检查督察，以及开展农村能源安全生产管理培训、观摩等。其中，安全报废与拆除具体补贴标准如下：300 立方米以上沼气工程（含气化站）维修（或报废处置/拆除）补贴不超过 5 万元/处，200 立方米沼气工程不超过 2 万元/处，100 立方米及其以下沼气工程不超过 1 万元/处。

秸秆收储作业补助按照省、市财政资金共 20 元/亩的标准执行。

规模化秸秆综合利用主体按量补助标准：年消耗本市秸秆量 1000-2000 吨、

2000-5000 吨、5000-10000 吨和 10000 吨以上的，市级财政分别补助 5 万元、10 万元、20 万元和 30 万元。

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和市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项目：支持试点村开展实施方案编制、购置生态循环设施设备、开展先进技术引进和示范推广、开展技术培训和宣传、实施农业标准化生产、总结宣传生态循环农业相关经验模式等内容。

两无化基地项目建设：支持八卦洲街道建设不使用化肥和化学农药的“两无化”基地相关内容。

市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或尾菜处理项目：支持农业生态循环链建设，支持设施农业尾菜处理相关设施设备建设。

2、补贴资金安排

（1）市级财政补贴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南京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南京市第二批市级农业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宁农计〔2021〕34 号），切块下达 2021 年度生态循环农业指导性任务补助资金 900.00 万元。切块资金因素法分配如下：沼气工程维护体系建设 150.00 万元，秸秆收储与多种形式利用补贴 210.00 万元，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建设配套 200.00 万元，市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实施方案编制与实施 220.00 万元，“两无化”基地建设 100.00 万元，市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或尾菜处理项目 20.00 万元。

（2）区级财政配套情况

浦口区 2021 年沼气工程维护体系建设项目总投资 31.43 万元，其中使用市级财政资金 25.00 万元，区级配套 6.43 万元。

浦口区 2021 年农业尾菜资源化处置总投资 45.70 万元，其中使用市级财政资金 40.00 万元，区级配套 5.70 万元。

3、补贴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度市级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已经完成支

付 65.00 万元，待支付 610.00 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2021 年农业绿色发展市级专项资金立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所在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计划市级财政补贴金额	已支付市级财政补贴金额	待支付（含结存资金）	备注
栖霞区	“两无化”基地建设	指导性任务	100.00		100.00	资金于 2022 年 2 月批复下达至街道，项目仍在建设中
栖霞区	秸秆综合利用	指导性任务	30.00		30.00	资金于 2022 年 2 月批复下达至街道，项目截至报告日尚未验收
浦口区	沼气工程维护体系建设项目	指导性任务	25.00	25.00		市级补贴 25.00 万元，区配套 6.43 万元
浦口区	农业尾菜资源化处置项目	指导性任务	40.00	40.00		市级补贴 40.00 万元，区配套 5.70 万元
江北新区	秸秆综合利用	指导性任务	5.00		5.00	资金批复已下达至江北新区经济发展局，项目截至报告日验收尚未结束
溧水区	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项目	约束性任务	100.00		100.00	市级资金已下达至溧水区财政局，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支付
六合区	2021 年金磁省级循环村项目	约束性任务	100.00		100.00	市级资金已下达至六合区财政局，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支付
六合区	2021 年金庄市级循环村	约束性任务	175.00		175.00	市级资金已下达至六合区财政局，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支付
高淳区	2021 年双游市级循环村	约束性任务	100.00		100.00	市级资金已下达至高淳区财政局。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支付

项目所在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计划市级财政补贴金额	已支付市级财政补贴金额	待支付（含结存资金）	备注
合计			675.00	65.00	610.00	

二、评价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南京市 2021 年度生态循环农业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的绩效自我评价,使市、区两级管理部门及相关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作用与效果。

（二）评价原则

遵循结果导向、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

（三）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以比较法为主,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为辅,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办法开展评价。即在比较分析和评定的基础上最终通过得分多少将项目绩效评定为优、良、一般、较差四个等级,得分 90 分以上为优秀、80-90 (不含) 分为良好、60-80 (不含) 分为一般、60 分以下为较差。

（四）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设置南京市 2021 年度生态循环农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相关取数表,围绕绩效评价指标,收集相关区生态循环农业补贴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

2、组织实施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市 7 个涉农区提供的资料开展现场核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具体开展情况的一致性,收集项目验收报告、招标资料、中标通知书、有关合同等资料,并实地抽查部分项目,深入了解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情况。

3、分析评价

评价人员在对相关指标数据进行确认、汇总，对照项目设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绩效）的指标，对项目执行情况及绩效情况综合分析，并对各指标得分进行量化，根据得分的多少将项目定性为：优、良、一般、较差。

（五）评价结果

市级部门及各区农业农村部门能够根据切块资金相关办法做好项目申报指南，对申报的项目组织专家评审，项目实施单位根据批复的实施方案积极组织施工，已经组织实施的项目总体完成进度较好。但也有部分项目未能及时实施，使部分财政补贴资金未能及时在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方面发挥作用。

运用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主要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其他方法辅助等评价方法对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进行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综合评分为 90.11 分。其中项目设立 11.71 分，项目管理 29 分，项目产出 24.54 分，项目效益 25.71 分。

摘要	项目设立	项目管理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评价得分
满分	12	33	25	30	100
本项得分	11.71	30.14	21.54	27	90.39

1、项目设立（权重 12 分，实际得分 11.71 分）

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 4 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11.7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值	得分
项目设立 (12 分)	项目立项 (9 分)	项目立项必要性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完整得 2 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实际民生需求 1 分。	3	3
		项目立项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符合相关要求 1 分，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 分。	3	3
		项目立项可行性	调研充分完整 1 分，项目执行计划科学可行 2 分。	3	2.71

	绩效目标 (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2分，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相符1分。	3	3
合 计				12	11.71

①项目立项

该指标主要从立项必要性、规范性、可行性3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为9分，实际得分为8.71分。扣分主要体现在项目立项可行性方面，原因为溧水区“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项目，核查中发现，相关建设内容未能按照年度建设方案的要求予以实施，需要修改建设方案。

②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角度进行评价，核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该指标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2021年度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其年度绩效目标为：建立适合南京的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模式，运行的沼气工程得到有效维护，为废弃沼气的报废做好资金保障，开展必要的安全生产培训，沼气工程不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上述目标具体明确，均可开展量化考核。

2、项目管理（权重33分，实际得分30.14分）

主要从项目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信用记录4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为33分，评价得分为30.1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值	得分
项目管理 (13分)	项目管理 (8分)	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健全1分，资金规范使用2分，安全运行实际执行情况较好1分。	4	4
		招投标管理	履行了招投标程序得2分，未履行得0分。	2	1.71

		验收合规性	对项目进行了验收得 2 分，未组织验收得 0 分。	2	1.71
	资金管理 (8 分)	资金投向范围合理性	资金的使用范围、资金的使用与绩效目标完成具有直接关联 4 分。	4	4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核查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是实际支出资金除以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大于 95%得 4 分，大于 85%小于 95%得 3 分，大于 75%小于 85%得 2 分，小于 75%大于 65%1 分，65%以	4	1.71
	财务管理 (8 分)	管理制度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 8 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执行情况较好 8 分。	8	8
	信用记录 (9 分)	有无失信记录	如有失信记录的 0 分	9	9
合 计				33.00	30.14

主要从项目管理、资金分配、财务管理、信用记录 4 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3 分，评价得分 30.14 分。

①项目管理。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15 分。主要通过是否制订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履行招投标程序、是否组织验收方面进行评价。

核查中发现部分区未及时对项目进行验收，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秸秆综合利用按量补助项目，该项目的建设期间为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栖霞区 2020-2021 年度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第五条规定，“项目单位需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之前向农业主管部门申请核查验收”。

根据栖霞区八卦洲街道提供的资料显示，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提交了项目验收申请。截至核查日，栖霞区农业农村局尚未对项目组织验收。

②资金管理。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5.71 分。主要通过资金投向范围合理性、预算执行率方面进行评价。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核查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是实际支出资金除以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核查发现，栖霞区“两无化”项目实施主体南京鹂岛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南京农学会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约定，双方协议签字盖章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服务费 19.00 万元的 50%，截至核查日，未能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款项。

③财务管理。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各区专项资金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使用合规。

④信用记录。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9 分，查询了项目实施单位失信记录，未发现存在失信记录情况。

3、项目产出（权重 25 分，实际得分 21.54 分）

主要从数量指标、时效指标 2 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为 21.5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值	得分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12 分)	因地制宜开展秸秆多种形式利用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2	2
		沼气工程管护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数量完成率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2	2
		开展两无化基地建设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2	2
		开展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	完成 6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6	3
	时效指标 (13 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得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率/计划完成率*13 分	13	12.54
合 计				25	21.54

①数量指标。主要考核是否按照建设计划完工数量的符合程度。该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9 分。扣分点主要为六合区 2021 年金庄市级生态循环试点村项目、高淳区双游村市级生态循环试点村项目尚未建设；溧水区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

村项目未能及时完成既定的建设任务。

②时效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数与批复完成数的符合程度。目的是保证按时完成项目、合理分配资源、发挥最佳工作效率。该指标分值 13 分，得分 12.54 分。扣分主要为溧水区“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该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中明确 2021 年需要完成 4 项建设内容，分别为废弃物处理中心场区建设、废弃物堆场硬化与防渗漏工程、400 平方米附属用房建设、热解炭化系统及辅助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实际只完成了废弃物处理中心场区建设，其余三项未完成。

4、项目效益（权重 30 分，实际得分 27 分）

主要从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3 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为 27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标准分	得分
效益指标 (40 分)	项目效益 (40 分)	生态效益（10 分）	项目实施前后生态环境对比支持材料且直接或间接改善生态环境效果明显的得 10 分，缺项或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发生污染事件或环境曝光的得 0 分。	10.00	9
		经济效益（10 分）	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项目可研报告经济效益的目标值得 10 分，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0.00	9
		社会效益（10 分）	项目实施实施后带动了社会效益得 10 分，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0.00	9
合 计				30.00	27.00

①生态效益。该指标分值 10.00 分，实际得 9.00 分。生态循环农业项目的实施缓解了环境污染，提高了土壤质量，保障了农业生产环境安全，减少了对土壤结构的破坏，推动了新能源的使用，实现了地区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②经济效益。该指标分值 10.00 分，实际得 9.00 分。秸秆综合利用，使秸

秆制作成有机肥以供给农户，起到了循环利用的效果，提高了经济效益。

③社会效益。该指标分值 10.00 分，实际得 9.00 分。秸秆综合利用在解决就业，带动农户增收方面起到了带动作用。沼气工程方面，2021 年针对养殖户开展了沼气工程安全生产培训，提高了安全防护意识。

三、项目成效

生态循环农业有利于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标准化生产水平和农业可持续发展水平，项目的实施对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均起到了改善与提高，具体项目效益如下：

栖霞区八卦洲街道“两无化”示范基地建设和推广项目，2021 年已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了技术服务合同的签订，制订了技术规范，并设计完成了产品包装。

栖霞区秸秆综合利用项目，2021 年计划完成 10000 吨以上秸秆消耗，实际消耗 13739.379 吨。实施单位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利用微生物高效快速处理植物秸秆生产优质的商品有机肥技术，不仅解决了八卦洲芦蒿秸秆、玉米秸秆、小麦秸秆、油菜籽秸秆、水稻秸秆等各类秸秆的出路问题，同时也为当地农民提供了大量的优质商品有机肥料，起到了疏松土壤，提高土壤有机质，改善植物品质，实现了资源循环利用。

另一方面，由于八卦洲产生的植物秸秆比较分散，植物秸秆收贮需要人工收集，由此产生了植物秸秆收贮运输员岗位，让当地农民在农闲时增加了收入。

通过抽查八卦洲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3 份商品有机肥销售合同，实施单位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秸秆生成为有机肥实现产量 17250 吨，实现销售 717.60 万元。

浦口区沼气工程维护体系建设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南京绿鼎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浦口区 3 座规模畜禽场沼气工程报废拆除处置，4 座沼气工程报废不拆除，3 座沼气工程进行故障维修，13 座沼气工程设施顶部的避雷系统进行检测以解决安全隐患。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通过验收，并报账拨付财政资金 31.43 万元。

浦口区农业尾菜资源化处置项目 2021 年实现区域尾菜全程化处理，处理率 100%。项目的实施缓解了环境污染，同时也保障了农业生产环境安全。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通过验收，并报账拨付财政资金 45.70 万元。

江北新区秸秆综合利用，2021 年计划完成 1000 吨以上秸秆消耗，实际消耗 1600 吨，生产条形草垫 19.40 万根。实施单位南京浦口区晶泉塑料编织厂实现年销售收入约 230.00 万元，销售利润约 15.00 万元，税金约 7.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已带动周边农户就业 12 人，人均增收 5.00 万元/年，项目的建设不仅解决焚烧秸秆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同时也改善了农村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

四、存在问题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工作取得成效的同时，也有一些不足之处，具体为：

（一）市级财政补贴资金结存占比较大，资金使用率不足。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资金预算分配 900.00 万元，相关区共安排实施计划 675.00 万元，占预算规模的 75%，资金分配使用率不高。

（二）存在部分项目未按项目实施方案逐项完成项目实施内容。溧水区“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项目建设方案中约定的 2021 年应完成的建设计划任务为 4 项，实际只完成了 1 项（废弃物处理中心场区建设）。

（三）个别项目未及时进行验收。栖霞区未能及时验收八卦洲街道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五、有关建议

（一）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建议加强资金统筹整合，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补助资金的杠杆作用，择优立项扶持。

（二）及时组织项目验收。针对项目建设进度不同的实际，可组织分批验收，不应为个别项目未完成而推迟其他项目的正常验收。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价从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入手，在相关政策文件进行解读的基础上，研究制定本次绩效自评价的核心内容，围绕项目设立、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相应的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指标进行量化评分，并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做法进行总结和提炼，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提高政府资金使用规范性和使用效益性，不断提高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的管理和绩效。

（二）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表 1：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结果；

附表 2：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约束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附表 2：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指导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附表 1: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专项绩效自我评价指标及评分结果

指标			分值	指标值	指标内容	评分说明	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设立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必要性	3	合理	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完整，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实际民生需求。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完整得 2 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实际民生需求 1 分。	立项依据充分完整。	3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合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的申请符合相关要求 1 分，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 分。	有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3
		项目立项可行性	3	合理	调研是否充分完整，项目执行计划是否科学可行。	调研充分完整 1 分，项目执行计划科学可行 2 分。	实施方案编制合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2.71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 2 分，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相符 1 分。	合理	3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	管理制度	4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总体财务管理水平，以及对资金规范使用、安全运行的实际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健全 1 分，资金规范使用 2 分，安全运行实际执行情况较好 1 分。	市、区均有相关的管理制度	4
		招投标管理	2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履行了招投标程序	履行了招投标程序得 2 分，未履行得 0 分。	履行了招投标程序	1.71
		验收合规性	2	健全	是否对项目组织了验收	对项目进行了验收得 2 分，未组织验收得 0 分。	已组织验收	1.71

指标			分值	指标值	指标内容	评分说明	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投向范围合理性	4	合理	资金的使用范围是否充分合理，与绩效目标完成具有直接关联。	资金的使用范围合理 2 分，资金的使用与绩效目标完成具有直接关联 2 分。	均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4
		预算执行率	4	100%	该指标核查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是实际支出资金除以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大于 95%得 4 分，大于 85%小于 95%得 3 分，大于 75%小于 85%得 2 分，小于 75%大于 65%1 分，65%以下 0 分。	除了浦口区沼气工程与尾菜工程预算执行率为 100%，其他区均为 0%	1.71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	8	健全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建立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执行情况。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 2 分，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执行情况较好 2 分。	市、区均有相关的管理制度	8
	信用记录	有无失信记录	9	良好	项目实施单位有没有发生过各类失信记录。	如有失信记录的 0 分	无失信记录	9
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	秸秆消耗完成率	2	完成	考核数量指标是否完成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完成	2
		沼气工程管护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数量完成率	2	完成	考核数量指标是否完成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完成	2
		两无化基地建设	2	未完成	考核数量指标是否完成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未完成	2
		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	6	未完成	考核数量指标是否完成	完成 2 分，未完成酌情扣分	未完成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3	及时	绩效指标实际完成率/计划完成率	得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率/计划完成率*13 分	完成	12.54

指标			分值	指标值	指标内容	评分说明	实际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生态效益	10	改善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前后生态环境对比支持材料且直接或间接改善生态环境效果明显的得 20 分，缺项或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发生污染事件或环境曝光的得 0 分。	生态循环农业项目缓解了环境污染，提高了土壤质量，保障了农业生产环境安全，减少了对土壤结构的破坏，推动了新能源的使用。	9
		经济效益	10	提高	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项目可研报告经济效益的目标值得 10 分，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生态循环农业项目提高了经济效益，使秸秆起到了循环利用的效果	9
		社会效益	10	提高	项目实施对社会效益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实施后带动了社会效益得 10 分，效果不足的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生态循环农业项目带动了社会效益，解决就业问题，带动农户收入的增收	9
合计			100					90.39

附表 2:

2021 年生态循环农业指导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序号	区划	约束性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建设位置	项目计划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计划投资额		应付款金额	实际付款金额	备注
							合计	市级财政补贴			
1	栖霞	“两无化”示范基地建设和推广	南京鹂岛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栖霞区八卦洲街道外沙村、上坝村	1、技术服务；2、技术规范；3、两无化监测；4、两无化监控；5、技术推广服务；6、宣传培训；7、品牌运作；8、电商营销平台；9、标志标牌；10、产品包装盒。	1、技术服务；2、技术规范；	125.00	100.00	100.00		项目实施期间为 2021 年 11 月起至 2022 年 10 月
2	栖霞	收贮植物秸秆规模化生产有机肥	南京明珠肥料有限责任公司	上坝、七里、东江、下坝、新闸	完成年消耗南京市秸秆量 10000 吨。	共计收贮各种植物秸秆 13739.379 吨	60.00	30.00	60.00		项目尚未验收，资金暂未支付
3	浦口	沼气工程维护体系建设项目	南京市浦口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浦口区范围内已建 22 座规模畜禽养殖场沼气工程	一是对浦口区区内 7 处废弃沼气工程开展安全报废处置；二是对 3 处故障沼气工程开展检修服务,使沼气工程设施的故障排除率达到 100%；三是对 13 处沼气工程避雷系统进行安全检测；四是开展沼气安全生产培训与管理。	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资金使用规范，并通过了财务审计	31.43	25.00	31.43	31.43	项目已通过验收，项目资金已支付
4	浦口	农业尾菜资源化处	1、浦口区永宁街道大桥社区；2、	南京市浦口区永宁	1、购置尾菜粉碎机 1 台、气流发酵膜 1 套和农用装	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资金使用规范，	45.70	40.00	45.70	45.70	项目已通过验收，项目资金

序号	区划	约束性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建设位置	项目计划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计划投资额		应付款金额	实际付款金额	备注
							合计	市级财政补贴			
		置项目	浦口区易旺达家庭农场	街道大桥社区晋墩组/浦口区星甸街道解放桥社区刁檀组	载机械 1 台,改造现有 100 平方米农用大棚一座,购置移动式发酵箱 1 套,建设电力及辅助系统 1 套,采用“生物+气流膜”堆肥技术,对辖区内产生的尾菜进行资源化处置; 2、购置尾菜粉碎机 1 台、气流发酵膜 1 套和农用装载机械 1 台,建设电力及辅助系统 1 套,建设阳光棚 100 平方米,建设露天硬化场地 20 平方米,采用“生物+气流膜”堆肥技术,对因区内产生的尾菜进行资源化处置。	并通过了财务审计					已支付
5	江北新区	秸秆综合利用	南京市浦口区晶泉塑料编织厂		综合利用秸秆 1600 吨	年产条形草垫 19.40 万根,综合利用秸秆 1600 吨	105.00	5.00	105.00		项目尚未验收结束,资金暂未支付
合 计							367.13	200	342.13	77.13	

附表 3:

2021 年度生态循环农业约束性任务完成情况表

序号	区划	指导性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建设位置	项目计划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计划投资额					应付款金额	实际付款金额	备注
							合计	市级财政补贴	区级财政补贴	街道财政补贴	其他			
1	溧水	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项目	晶桥镇 芝山村 南京石燕农地股份合作社	芝山村	1、土壤耕地质量提升工程；2、富硒健康农产品清洁化生产工程；3、废旧农膜及农药包装物回收工程；4、种养废弃物循环利用；5、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工程；6、生态循环与健康农业品牌培育；7、科普展示与宣传培训。	废旧农膜及农药包装物回收工程中的废弃物处理中心场区建设	664.00	200.00	164.00		300.00	664.00		根据现场访谈，该项目建设方案正在履行变更程序，只完成了废旧农膜及农药包装物回收工程中的废弃物处理中心场区建设。截至核查日溧水区尚未提供该项目资料无法准确知悉项目状态
2	六合	2021 年金磁省级循环村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3	六合	2021 年金庄市级循环村					175.00	175.00				175.00		项目资金已下达到六合区，六合区未完成实施方案的批复。

序号	区划	指导性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建设位置	项目计划内容	实际完成内容	计划投资额					应付款金额	实际付款金额	备注
							合计	市级财政补贴	区级财政补贴	街道财政补贴	其他			
4	高淳	2021 年双游 市级循环村						100.00				100.00		项目正在设计 实施方案中。市 级资金已下达 至高淳区财政 局。
合 计							939.00	575.00	164.00		300.00	1,039.00		